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林瑜芳

電話：(02)27377980

傳真：(02)27377924

電子信箱：yufli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綜字第10800306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六點、第九點、第十九點、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」第二點、第三點及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08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修正規定適用執行日為108年8月1日起及生效日尚在執行中之計畫。
- 二、檢送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、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」及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」修正後全文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5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（含附件）